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1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350,000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17,5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17,500股,占发行总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调整为21,513,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下发行数量为9,219,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0,732,5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13.60元/股。

根据《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98.70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3,073,5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8,439,5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7.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93,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8.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99452%。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8日(T+2)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认购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认购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

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符合《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足额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19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序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以下简称“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3月1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

棠行进行腾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1492、6492
末“5”位数字	61750、74250、86750、99250、49250、36750、24250、11750、055613、744075
末“6”位数字	555613、680613、805613、930613、430613、305613、180613、055613、744075
末“7”位数字	7152386、8402386、9652386、5902386、4652386、3402386、2152386、0902386、8792270
末“8”位数字	76071015、20435726、83859896、82617930、5783962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腾景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4,58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腾景科技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3月16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8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1,097个有效报价投资者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9,674,35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7,500	21,998,000.00	24个月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股权资本市场处
联系电话:021-2037 0807,021-2037 0809

发行人: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8日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亨家化”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88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嘉亨家化”,股票代码为“300955”。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6.53元/股,发行数量为2,52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6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2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2.2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7.78%。根据《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547.7957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504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16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2.2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04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47.7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63067245%。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3月16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注2:上表中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未考虑余股调整后对初始配售比例的影响。

其中余股355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普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普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1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

棠行进行腾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1492、6492
末“5”位数字	61750、74250、86750、99250、49250、36750、24250、11750、055613、744075
末“6”位数字	555613、680613、805613、930613、430613、305613、180613、055613、744075
末“7”位数字	7152386、8402386、9652386、5902386、4652386、3402386、2152386、0902386、8792270
末“8”位数字	76071015、20435726、83859896、82617930、5783962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腾景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4,58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腾景科技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3月16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8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1,097个有效报价投资者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9,674,35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7,500	21,998,000.00	24个月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股权资本市场处
联系电话:021-2037 0807,021-2037 0809

发行人: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8日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3月19日(T+1日)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8日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4号)。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000,000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无需向网下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9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1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7,000,0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7.71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3月1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和林微纳”股票5,10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3月1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认购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足额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2021年3月22日(T+3日)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

的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足额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2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

的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足额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2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

的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足额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2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

的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